

福建省林业局

闽林函〔2024〕194号

答复类别：B类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 第20241056号提案的答复

陈平委员：

《关于加快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提案》（20241056号）收悉。

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竹产业发展的有关重要指示精神，积极响应“以竹代塑”倡议，先后出台《关于加快推进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福建省加快推动竹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年）》等文件，省级财政每年安排1亿元省级专项补助资金用于扶持竹产业发展，有力促进竹产业高质量发展。2024年，我局又印发《关于加快竹山流转提升竹业经营效益的通知》，通过推进竹林规模经营、建立高效原料基地、实施竹林科学经营、着力开发标准竹材等措施，厚植资源基础，提升我省竹业经营效益。据统计，2023年全省竹林面积1873万亩，竹产业总产值超过1100亿元，出口创汇金额超过10亿美元，均

居全国前列；全省共有各类笋竹加工企业 2600 多家，其中规模以上笋竹加工企业超过 400 家，产值超过 1 亿元的企业超过 120 家；笋竹精深加工稳步推进，产业链条不断延伸，已开发 100 多个系列上万个品种竹制品，并在餐具、吸管、饮料棒、安全帽、家居家具等“代塑”方面取得积极进展。

一、关于育好“竹”，推动竹山科学高效经营。一是**加强资源培育**。持续开展现代竹业重点县项目建设，2021 年以来累计安排省级财政现代竹业项目补助资金 8200 万元、实施 37 个竹业重点县项目，全省累计建立丰产竹林 827.9 万亩，每年生产竹材近 10 亿根，提高竹林单位面积产量和经营效益。二是**推广竹林生产经营机械化**。将竹山轨道搬运机、履带式搬运机、破竹机、竹剪刀等竹机械纳入农机补贴目录，累计建立机械化采伐队 100 多支，2023 年新购烤笋机、蒸气煮笋炉 112 台，建设竹林轨道运输机 7 条、轨道长 3206 米，建设冷库 361 立方米，助推竹林资源培育和机械应用的发展。三是**推进竹山经营规模化**。采取组建专业合作社、村集体回收招标等形式流转竹山，探索创新“竹生态银行+合作社+农户”模式，转变竹山分户、分散经营现状，激发竹山经营活力。全省竹业新型经营主体达 1240 家、经营面积超过 300 万亩。四是**提升竹林质量**。开展竹林 FSC 森林认证，提升竹林质量，为福建竹产品拓展欧美市场争取“通行证”。目前，全省共实施竹林 FSC 森林认证超过 300 万亩。

二、关于用好“竹”，推动全链开发转型升级。一是**推进分级**

加工体系建设。鼓励各竹产区就近建设笋竹物理分解点，积极推进竹材分解、初级加工、成品精深加工三级加工体系建设。目前，全省已建成 78 个竹山分解点（含在建），国家永安林竹产业示范园区、建阳经济开发区竹循环经济产业园、邵武经济开发区竹材循环利用园区、政和·中国竹具工艺城等一批竹产业园区渐成规模。**二是完善竹产业链条。**持续实施一二三产业融合和笋竹精深加工示范县项目，2019 年以来累计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5.6 亿元、实施项目近 1000 个，通过设备改造，提升机械化、智能化水平，实现传统加工向智能制造转变，笋竹加工逐步从初加工向笋预制菜、“以竹代塑”等高附加值产品发展，产业链条趋于完整。**三是强化产业链招商。**紧盯竹浆造纸、竹人造板材知名龙头企业和高科技企业开展精准招商，落地一批新项目。如，南平成功引进泰盛竹浆纸、爱克太尔胶水等一批竹产业链重点项目，补齐产业链关键环节；泉州引进竹材“三素分离”项目，单体投资达 105 亿元。**四是推进“全竹利用”。**鼓励各地积极推进竹下脚料利用，全年超过 400 万吨竹粉下脚料被再生利用于加工生产竹人造板、竹炭等，实现了竹粉、竹节、竹梢等三剩物全部“吃干榨尽”，资源利用率接近 100%。

三、关于做活“竹”，推动产业增添后劲活力。一是**创新竹林碳汇模式。**创新“碳汇+金融/司法/会议”等新模式，策划一批竹林碳汇项目，在福建海峡股权交易中心达成全国首笔竹林碳汇项目，交易额达 124.2 万元，建瓯、邵武、永安等地开展竹林“碳

中和”创新体系建设工程。**二是发展竹文化产业。**围绕做活“一根竹”着力拓展三产，注重挖掘竹文化内涵，开发竹产业体验项目，建成政和县茶竹旅文化一条街、永安九龙竹海国家森林公园等一批竹产业体验基地和森林公园；永安、邵武、政和连续多年举办“竹天下杯”“张三丰杯”“政和杯”等国际性竹产品设计大赛，累计征集国内外创意作品 4.46 万余件。**三是拓展竹产品市场。**举办永安竹博会、武夷山竹博会等竹业展会，组织企业参加各类展会，拓宽竹业产品展示和销售渠道；南平、三明等地先后建设“E知竹网”电子商务交易及信息互换平台和永安“竹师傅”竹产业共享用工平台等平台，拓宽了竹业产品线上销售渠道。**四是强化竹产业政策扶持，**在人才、用工、金融、科技、用地等领域提供服务保障，创新推出“竹塑贷”“竹林认证贷”“笋益贷”等绿色金融产品，赋能竹加工企业，累计发放贷款 107 笔、贷款金额 4.07 亿元。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研究吸收您提出的意见建议，充分挖掘竹产业广阔市场潜力，进一步推动竹产业高质量发展。**一是“育好竹”方面，**引导竹农以竹山入股、托管、租赁、流转等方式，促进竹山实现全面流转。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福建省加快推动竹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 年）》，加快丰产竹林基地建设和竹山分解点建设，开展低产低效竹林复壮改造，探索高固碳竹林经营模式，实施留笋养竹、竹林抚育、竹林结构调整等丰产措施，提高保障优质原料供应能力。**二是“用好**

竹”方面，继续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和笋竹精深加工示范县项目建设，依托竹产业优势区域、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校重点实验室、龙头骨干企业等开展产学研用协同创新，组织实施一批科技计划项目，开发笋预制菜、休闲食品、竹原生纤维利用、“以竹代塑”“以竹代木”“以竹代钢”等系列产品，推进竹产业成果转化应用，提升产品附加值。**三是“做活竹”方面**，继续支持举办林博会、竹博会等活动，鼓励笋竹企业参加福博会、广交会等展会，鼓励企业开拓海外市场，提高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贴比例；推进“竹产业+文创”，支持开发竹观光、竹康养、笋美食等产业，加快建设竹博园、竹林小镇等；加强用林等服务保障，用足、用好省引才“百人计划”、产业领军团队、科技特派员等人才政策，增强企业发展动力。

感谢您对林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署名：王智楨 林旭东

联系人：伍清亮（改革发展处）

联系电话：0591-88608099

福建省林业局

2024年7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